

共青团佛山市顺德区委员会 佛山市顺德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 佛山市顺德区志愿者（义务工作者）联合会

团顺联发〔2021〕16号

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顺德区推选 志愿服务工作先进典型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挖掘培育志愿服务组织，激励广大群众投身志愿服务事业，促进我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团区委、区文明办、区志愿者联合会决定开展 2021 年度顺德区推选志愿服务工作先进典

型活动，通过活动嘉许先进，树立典型，引领广大志愿服务组织和志愿者助力顺德建设高质量发展先行示范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选范围

积极投身和推广顺德志愿服务工作事业，在城市公共服务建设、基层社会治理、社会公益事业、社会慈善救助、传承红色基因、疫情防控等领域专项工作中表现突出、成绩显著、群众认可的组织、项目、社区和个人。

二、推选项目及条件

（一）最佳志愿服务组织

推选范围：各村（社区）志愿服务组织，各学校志愿服务组织，各企业志愿服务组织，各机关志愿服务组织，各社工机构及其他相关部门或团体组建的志愿服务组织，其他在广东省“i志愿”系统（下简称“i志愿”）注册且归属组织须为顺德区志愿者（义务工作者）联合会及下属志愿服务组织。

推选条件：

1. 该组织在“i志愿”注册，且归属组织须为顺德区志愿者（义务工作者）联合会及下属志愿服务组织，通过“i志愿”发布志愿活动，并积极、有序组织志愿者开展专项志愿服务。成立时间**2年（含）**以上，无任何不良记录，有固定的志愿服务项目，公信力强；

2. 志愿者队伍相对稳定，志愿者人数原则上不少于**20**人

(表现特别突出的志愿服务组织注册志愿者人数最低不得少于10人);

3.有明确的服务领域，有成熟的志愿服务项目，常态化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

4.志愿服务成效显著，在党史学习教育、疫情防控、水环境治理、新时代文明实践、理论政策宣讲、城乡品质提升、城市建设、经济建设、科技创新、“双减”领域、水域治理、社区服务、扶危济困、抢险救灾、关爱他人、文化服务、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生态环境保护、敬老助残、食品安全、消防宣传与救援、应急医疗救援、垃圾分类、普法宣传等方面贡献突出，服务对象评价高，社会反响好。

(二) 最佳志愿服务项目

推选条件:

1.持续稳定开展活动，项目实施时间**1年(含)**以上，参与人数有一定广泛性，参与项目的注册志愿者原则上不少于**20人**;

2.项目定位明确、运作规范，具有操作性、持久性，具备完整的工作方案、规范的管理制度、科学的运作模式、齐全的档案资料;

3.在当地或所在系统内有较大影响，在党史学习教育、疫情防控、水环境治理、新时代文明实践、“菁治家园”志愿服务板块、“志苗计划”项目、理论政策宣讲、城乡品质提升、城市建设、经济建设、科技创新、“双减”领域、水域治理、社区服

务、扶危济困、抢险救灾、关爱他人、文化服务、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生态环境保护、敬老助残、食品安全、消防宣传与救援、应急医疗救援、垃圾分类、普法宣传等方面产生了明显社会效益；

4.具有积极的示范效应，对社会公众具有带动、引导作用，符合我国国情及社会需求，具备可复制性、可评估性及在一定范围推广的条件和价值。

（三）最美志愿服务社区

推选条件：

1.坚持把开展志愿服务与创新社区治理结合起来，积极开展文明实践活动，社区内环境整洁，邻里关系融洽；

2.大力弘扬志愿精神，社区志愿服务氛围浓厚，注册志愿者人数占社区常住人口的比例 $\geq 15\%$ ；

3.按照中央文明办制定下发的《社区志愿服务方案》(文明办〔2014〕2号)，设立志愿服务站点、制定社区志愿服务工作流程。拥有完善的志愿者招募注册和管理培训制度、记录制度、褒奖激励和回馈制度；

4.积极推动志愿服务与社区党建有机融合，辖区内的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到社区报到,积极参加社区志愿服务；

5.采取社会工作者带志愿者的活动方式，组织志愿者围绕党史学习教育、疫情防控、水环境治理、新时代文明实践、“菁治家园”志愿服务、理论宣讲、邻里守望、家政服务、文体活动、

心理疏导、医疗保健、法律服务、生态环境保护等内容，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活动。开展的志愿服务活动类别不少于5种，组建的志愿服务队伍不少于5支；

6.积极协调辖区内企业、机关、学校、医院和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成立专业志愿服务队，到社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四）十佳志愿服务案例

推选条件：

1.案例执行者或组织需要在“i志愿”注册，且归属组织须为顺德区志愿者（义务工作者）联合会及下属志愿服务组织，通过“i志愿”系统发布活动，**案例完成时间需为本年以内；**

2.案例需要具有真实性，严禁虚构和杜撰。案例思路创新、形式新颖，具有特色亮点、一定的代表性、较强的操作性和较为广泛的适用性，对社会公众具有带动引导作用，符合我区社会需求，具备可复制性及在全区范围推广的条件和价值；

3.案例需要在党史学习教育、疫情防控、水环境治理、新时代文明实践、“菁治家园”志愿服务板块、理论政策宣讲、城乡品质提升、城市建设、经济建设、科技创新、“双减”领域、水域治理、社区服务、扶危济困、抢险救灾、关爱他人、文化服务、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生态环境保护、敬老助残、食品安全、消防宣传与救援、应急医疗救援、垃圾分类、普法宣传等方面产生了明显社会效益。

（五）杰出志愿者

推选范围：在志愿服务工作领域有特殊贡献的，或服务事迹突出，具有代表性和先进性的志愿者个人。

推选条件：

1.秉承志愿服务理念，弘扬志愿服务精神，对顺德区志愿服务事业有突出贡献，具有代表性的志愿者，能够利用自身服务理念、服务事迹影响更多志愿者，获区级以上表彰者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2.有专业技能和服务技巧，长期积极参与各类志愿服务，已在“i志愿”注册并归属组织须为顺德区志愿者（义务工作者）联合会及下属志愿服务组织，根据《广东省星级志愿者资质认证管理办法》，符合三星级志愿者（累计满**600**小时）及以上标准，参与志愿服务两年以上。

（六）优秀青年志愿者

推选范围：全区注册的青年志愿者。

推选条件：

1.年龄**14-35**周岁之间；

2.认可志愿服务精神，对顺德区志愿服务事业发展有特殊贡献，获区级以上表彰者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3.有专业技能和服务技巧，影响发动身边青年积极参与志愿服务；

4.已在“i志愿”注册并归属组织须为顺德区志愿者（义务工

作者)联合会及下属志愿服务组织,根据《广东省星级志愿者资质认证管理办法》,符合二星级志愿者(累计满**300**小时)及以上标准,参与志愿服务一年以上。

(七) 优秀红领巾志愿者

推选条件:

- 1.年龄**7-14**周岁之间,已加入中国少年先锋队;
- 2.积极参加校内外志愿服务,今年内参加不少于**2**次志愿服务活动(材料必须提供活动照片和具体活动信息),如传承红色基因志愿宣讲活动、党史宣讲活动、非遗宣讲活动、助老金晖行动、乡村振兴、垃圾分类、生态环境保护、文化服务、社区服务、关爱他人等,并影响发动身边少先队员参与志愿服务。

(八) 优秀志愿者家庭

推选范围:全区所有志愿者家庭。

推选条件:

- 1.志愿者家庭成员数至少为**2**人,所有成员已在“i志愿”注册并归属组织须为顺德区志愿者(义务工作者)联合会及下属志愿服务组织,每一位成员都需有志愿服务时数,并所有成员累计相加服务时数**200**小时以上;
- 2.认可志愿服务精神,积极参与志愿服务并积极发动社会上的其他家庭加入志愿服务家庭行列。

(九) 疫情防控志愿服务专项

1.疫情防控专项志愿服务先进组织

推选条件:

(1) 该组织在“i 志愿”系统注册，通过系统发布疫情防控专项志愿活动，并有序组织志愿者开展专项志愿服务，积极在疫情防控一线主动担当；

(2) 组织不少于 **5 场** 专项志愿活动，参与志愿者共计不少于 **150 人次**。志愿活动完成效果好，收到群众的一致好评。

2.疫情防控专项志愿服务先进个人

推选条件:

(1) 工作态度端正，有较强的组织纪律观念和集体意识，能充分调动自身的主观能动性，积极配合完成志愿服务，影响带动其他志愿者参加活动，如：**协助疫苗接种、协助核酸检测、疫情防控宣传**等，以实际行动在疫情防控一线主动担当贡献力量；

(2) 在“i 志愿”注册登记并归属组织须为顺德区志愿者(义务工作者)联合会及下属志愿服务组织，通过系统报名参加疫情防控专项志愿服务，年度专项活动**累计服务时 50 (含) 小时**以上。

(十) 星级志愿者

认定对象为本年度新增的星级志愿者，包括二星级志愿者、三星级志愿者、荣誉志愿者，由顺德区各级志愿服务组织按照以下星级志愿者的具体要求进行时数录入、统计和推荐。

认定范围：

1. 已在“i 志愿”实名注册的志愿者；
2. 其归属组织须为顺德区志愿者（义务工作者）联合会及下属志愿服务组织；
3. 时数统计时间截至 2021 年 11 月 1 日前，以“i 志愿”的时数为准。

认定标准：

二星级志愿者：参与志愿服务 1 年以上，服务时数累计达到 300 小时；

三星级志愿者：参与志愿服务 2 年以上，服务时数累计达到 600 小时；

荣誉志愿者：参与志愿服务 5 年以上，服务时数累计达到 2000 小时。

（根据《广东省星级志愿者资质认定管理办法》，五星、四星志愿者由市志愿者联合会负责认定工作，一星志愿者由各镇街志愿者联合会负责认定工作。曾获评一至三星级的志愿者不重复认证。）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开展志愿服务工作先进典型宣传推荐活动，是贯彻中央、省、市关于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常态化发展的重要举措。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认真做好筛选推荐和宣传推介工作，注重挖掘推介新典型。

（二）严格把关。本次推选活动统计周期为**2020年11月1日至2021年11月1日**期间的志愿服务内容，涉及各类具体服务数据的以“i志愿”系统数据为准。请各推荐单位根据推选范围将文件转至下属相应志愿服务组织，积极动员志愿服务组织及个人参与推选。推荐过程中，要严格审核所推荐的个人和组织材料，各镇（街道）宣传文体旅游办、团委等单位在推选环节中，要重视推荐条件，确保推荐质量，把好推荐人选的事迹关、材料关，对被推荐人要摸底考察、审查核实、广泛征求意见，确保推荐的个人、组织政治过硬、事迹突出、社会反响好。

（三）加强宣传。团区委、区文明办、区志联将依托本地媒体，大力宣传报道志愿服务典型的感人事迹；请各镇（街道）、各有关单位根据各自实际，认真收集整理申报材料 and 各类宣传素材，整合各类媒体资源，扩大宣传推荐活动的影响力，在全社会形成关注、支持、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的浓厚氛围。

（四）推选机制：

1.最佳志愿服务组织、最佳志愿服务项目**原则上受嘉许过2019-2020年度该荣誉的不参加本次推选；**

2.原则上杰出志愿者、优秀青年志愿者、优秀红领巾志愿者三项推荐人选不可重复；

3.除疫情防控志愿服务专项和星级志愿者外，其他项目均为**差额推选**，由推荐单位依据推荐指标（附件1）推荐对应项目的候选组织及个人参加推选，并在《申报汇总表》（附件2）

上标明推荐的先后顺序，由团区委、区文明办、区志联等单位根据推荐材料和推荐顺序进行综合筛选，并最终确定名单；

4.《申报汇总表》及 800 字以内的事迹材料、服务照片 5 张（需高清原图大小不小于 1M 并备注相关信息）和与志愿服务有关的获奖证书扫描件等材料于 11 月 18 日（星期四）前通过 OA 或邮箱打包报送至区志愿者联合会秘书处，疫情防控专项志愿服务先进个人和星级志愿者申报仅需提供服务时数证明（“i 志愿”截图页面）。

附件：1.2021 年度顺德区志愿服务工作先进典型推荐数量表；
2.申报汇总表。



佛山市顺德区志愿者（义务工作者）联合会
2021 年 11 月 10 日



（联系人：谢双霜，22833440,13336440560，shundeygl@126.com）

